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市本公司办公室设主会场以电话会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齐方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业务总结和 2018 年事业计划的报告》。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新大洲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未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对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

（七）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八）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海南新大洲圣劳伦佐游艇制造有限公司的游艇模具及其技术资料的摊销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的要求，符合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遵循了谨慎性、客观性原则，有利于更准确、更充分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九）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和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会议经逐项投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报告》。

1、监事会同意本公司下属控股企业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事项。

2、监事会同意本公司下属控股企业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事项。

3、监事会同意本公司下属控股企业与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本事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 2017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控股企业与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执行情况正常；与内蒙古新大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比较基数较小，执行属于正常；与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和预测差异大，主要系子公司团队组建和投入资金不足等因素影响。我们已督促公司制定更为合理的日常关联交易方案。

2)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十一）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2020 年）》。

（十二）会议以 3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比较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对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十三）监事会决定将《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报告已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三、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